

李
達 著

社會的意識形態

——「社會學大綱」第五篇

新華書店翻印

(篇五第) 網大經會社

態形識意的會社

著 滄 李

印 翻 店 書 華 新



(第五第) 網大學會社

態形識意的會社

著者 李 達

翻印者 新華書店

民國三十八年五月初版

1-10,000 (石)

翻印者的話

原著者的這本書是抗戰以前由筆耕堂書店出版的。現在爲了適應解放區讀者的需要起見，我們特依照該版本民國二十八年四月四版全部翻印。內容除了把有些術語改爲通用譯語，如「布爾喬亞」改爲「資產階級」；「普羅列塔列亞」改爲「無產階級」；「意底沃羅基」改爲「意識形態」；「法則」改爲「規律」；「德謨克拉西」改爲「民主主義」；「迂迴經驗論」改爲「爬行經驗論」；「擄取」改爲「剝削」；「觀念論」改爲「唯心論」；「階級衝突」改爲「階級鬥爭」；「現代社會」改爲「資本主義社會」；「豪農」改爲「富農」；「狄克推多」改爲「專政」；「擬製」改爲「偽裝」等以外，其餘一概照舊。惟爲了便利閱讀起見，分訂五冊，按照原來分篇，每篇訂成一本單行本，即一、唯物辯證法；二、歷史唯物論序言；三、社會的經濟構造；四、社會的政治建築；五、社會的意識形態。

新華書店編輯部

一九四八年七月五日

目錄

第一章 意識形態的一般概念.....一——二

第一節 當作上部構造看的意識形態.....一

一 意識形態的形成.....二

個人意識與社會意識（一）社會心理與社會意識（三）

二 社會意識與社會的存在.....五

社會的存在離社會意識而獨立（五）社會意識依存于社會的存在（八）
社會意識是社會存在的反映（一一）社會意識對於社會的存在之作用
（一一）

第二節 意識形態的一般特性.....一五

一 意識形態的相對的獨立性……………一五

意識形態的相對的獨立性（一五）階級社會中意識形態的歪曲性（一

七）

二 意識形態的階級性……………一九

意識形態的階級性是階級社會的反映（一九）意識形態的鬥爭性（二

〇）

個人意識形態與社會意識……………

第二章 意識形態的發展……………二二——六七

第一節 先資本主義社會的意識形態……………二二

一 原始社會的意識形態……………二二

言語的發生（二二）原始的思維（二四）宗教的起源及其形態（二七）

原始社會的藝術（三一）

二 奴隸制社會的意識形態……………三三

古代宗教的特徵及基督教的起源（三三）古代的哲學思潮及科學的發達（三六）古代的藝術和文學（三九）

三 封建社會的意識形態……………四〇

封建時代的哲學、科學與基督教（四〇）封建時代的文學和藝術（四三）

第二節 資本主義社會的意識形態……………四五

一 資本主義社會意識形態的一般特徵……………四五

資產階級的個人主義（四五）資產階級意識形態的拜物教（四八）

二 資本主義社會的諸意識形態……………四九

資產階級的科學（四九）資產階級的法律和道德（五一）資產階級的藝術和文學（五二）近代哲學思潮的發展（五五）宗教在資本主義社會中的作用（五八）

第三節 社會主義社會的意識形態……………六〇

第二章 文化革命……………六〇

文化革命的意義（六〇）文化革命與社會主義建設（六一）

二 新文化的創造與反宗教運動……………六三

新文化的基本特徵（六三）社會主義建設與宗教的鬥爭（六五）

資本主義社會的宗教……………六五

資本主義社會的宗教……………六五

資本主義社會的宗教……………六五

第三章 從本主義到社會主義……………四三

先鋒……………四三

博學新……………四三

三 博學新……………四三

博學新……………四三

博學新……………四三

第一章 意識形態的一般概念

第一節 當作上部構造看的意識形態

一 意識形態的形成

個人意識與
社會意識

「人類在其生活之社會的生產上，加入于一定的、必然的、離其意志而獨立的諸關係，即適應于物質生產力的一定發展階段的生產諸關係。這些生產關係的總體，形成社會之經濟的構造，是法律的政治的上部構造在牠上面樹立與一定社會的意識形態和牠相適應的現實基礎」。這就是說，人們在社會之中，必須向自然界作能動的鬥爭，才能取得生活資料，以維持自身的生存。而在對自然作能動的鬥爭之時，人們相互間必須結成種種關係，纔能取得生活資料。而社會意識，就是這些相互關係即社會關係的產物。所以，社會意識，並不是由于各自獨立的有意識的個人開始了獨立的意識作用纔發生的，而是由于人們在其物質的生產過程中結成了經常的社會關係纔發

生的。人與人的關係，只在人類社會中才有可能；這種關係，是把人們的意識當作他們的社會意識產生的。

社會意識，沒有任何獨立的形而上學的本體，牠只存在于各個人的頭腦之中，並不是存在于集合心理的特殊領域的東西。然而社會意識也不是個人意識之簡單的集合。一方面，社會意識通過個人意識而存在；他方面，個人意識常常只有當作社會意識才能顯現。各人的感情和表象，雖然帶着個人的色彩，具有個人的力量，但他們所感覺所意識的事實本身，却常常是社會的，只是在社會上纔有可能。所以，「人類的本質，不是各個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實際上，人類的本質，是社會關係的總體」。

然則社會意識與個人意識，是不是同一現象呢？這兩個是同一又不是同一。個人意識的內容，常常是社會的，在這種意義上，兩者的概念是同一的。但社會意識是非常複雜非常多樣的。首先牠可以分化為各種階級的觀念、表象和情緒。「在不同的發展階段，在不同的國民階層裏，即使有一種同樣的知覺，也可以引起完全不同的思想過程」。其次，即使是同一階級的代表，在一個階級意識的界限內，對於現實的某一方面，也可以有種種不同的體驗或知覺。譬如在法國大革命時代，政治家羅伯斯比爾與藝術家達渥特，雖是生活在同一時代，都是資產階

級階級利害的表現者，但是他們的表象或感情，却各有其獨特的方面，而且不相
同。這就是普遍與個別的關聯、社會意識與個人意識的相互關係之辯證法的理
解。

社會心理與

社會意識

我們通常所說社會意識或意識形態，是具有特殊的形態的東
西。而普列哈諾夫却以為意識形態是以一定的「社會心理」作基
礎而形成的。在他看來，社會心理不外是支配着當代的人們的
情緒或表象，在這種情緒和表象之上，就形成了特定的意識形態。普列哈諾夫首
先是把社會心理的概念相當的生物學化了，並且是自然主義的去思惟；第二，他
非辯證法的理解心理與意識形態的交互關係。因此，在兩者之間，劃定深的隔
閡，而不能理解兩者的相互推移和發展。

布哈林認為由社會心理到意識形態的推移，純粹是機械的、量的推移。他
說：「社會心理，是某種社會、階級、職業等集團所有的無系統的或系統不完全
的感情、思想或情緒」。「社會心理，是意識形態的泉源。我們可以把社會心理
比作一杯鹽水，而意識形態就是這杯鹽水的結晶」。「意識形態的特點，在於牠
的要素即思想、感情、感覺和影像等等，具有比較充分的系統性。……意識形態
就拿那些無系統或系統不完全的東西來系統化。意識形態，是社會心理的結晶

體」。于是兩者的差異，就在于系統化的程度如何了。布哈林的構想，把一切問題都機械的單純化，即把意識形態轉化為有組織的社會心理的結晶體。而不理解社會心理與意識形態的統一，即理念在意識形態的各種領域中之支配的指導的作用。

根據上述的理論，布哈林以為無產階級在鬥爭的初期，只有「社會心理」之後來纔達到「意識形態」的水準。這是錯誤的。實際上，當無產階級在經濟的和政治的奮鬥中尚未明確認到自己的階級觀念時，他們漠然的希望和感情以及對於現存壓迫的反抗，已經孕育着新意識形態的萌芽。在無產階級運動的自然成長性之中，包含着意識性的形態。在無產階級作自己獨特的意識形態即世界觀以前，首先存在着一定的心理狀態，即存在着無產階級意識形態的低級發展階段。然而這種無產階級的心理，並不是不具任何形態的心理，只不過這個階段的無產階級的階級意識是矛盾的，易受資產階級意識形態的影響而已。所以，在無產階級由「自在階級」轉化為「自為階級」的過程中，必然充滿了支配的資產階級意識形態與新生的無產階級意識形態之內在的矛盾。

總之，所謂意識形態，是社會意識的形式，形式與內容有着辯證法的相互關

聯，即不具形式的任何社會心理是沒有的，同樣，沒有內容的社會心理的形或即意識形態，也是不存在的。換句話說，社會心理，不是像布哈林所說，當作一種渾沌的不具形式的「心理狀態」而與其結晶體或「系統化」的意識形態並立存在的東西。形式對於內容並不是外在的東西，也不是當作結晶體而從內容剝削出來的，牠組成內容本身之內在的構造，而與內容是不能分離的。

二 社會意識與社會的存在

社會的存在
離社會意識
而獨立

「社會的存在規定社會意識」，這是歷史唯物論的根本論網。這句話的意思，就是說：人類生活在社會之中，第一件重要的事情，是取得物質的生活資料來維持自身的存在。所以人們在從事政治生活及其他各種精神生活之前，必須先滿足衣食住等項的需要。這些生活資料的生產，以及一個時代的經濟發展的階段，就形成了社會的基礎。其他國家機關、法律見解、藝術及宗教表象等，都是在這個基礎之上發展起來的上層建築。這些上層建築物，都是要受那個基礎所規定、所說明。即是「物質生活的生產方法，規定政治的、社會的及精神的一般生活過程。不是人類的意識規定他們的存在，反之，他們社會的存在規定他們的意識。……隨着經濟基礎的變動，

而龐大的上層建築全體，也或慢或急的發生變革」。

現在爲了便于瞭解起見，對於以上這個根本論綱，在下面加以比較詳細的說明，以探求社會意識與社會的存在之相互關聯。

當我們說明這個根本論綱時，首先要說明離社會意識獨立的社會的存在。

人本是一個意識體，社會本是由意識體的個人結合而成的，在這一點上，表示了社會的發達史與自然的發達史不同的所在。在自然界一方面，若把人類對於自然界的反作用撇開不說，凡是互相發生作用的東西，總是無意識的純盲目的原因，在這些原因的交互作用之中，顯現着一般的規律。在自然界裏發生出來的一切事變之中，無論是出現于表面上的無數外觀的偶然事情，無論是證明那種偶然事情的內在的規律性之終極結果，總沒有成爲一個被意想到的意識的目的顯現出來的。反之，在社會的歷史中，行動者都是具有意識的人類，他用反省或熱情去行動，並向着一定目的去活動。凡是未經意識到的意圖和未經意想到的目標的事情，總是沒有的。不過，像這樣的差別，對於歷史的研究，尤其對於個個時代和事變之歷史的研究，雖是重要的東西，但歷史過程爲內在的一般規律所支配的一件事實，却一點也不生變化。因爲這種情形，常違反各個人在意識上所想到的目標，而在表面上，大致是由偶然支配着。人們所意想到的東西，很少實現，在

大多數的情形，如不是想到的多數目的互相交錯和反撥，便是那些目的本來就不能實現，或者實現的手段不充分。照這樣，社會領域中無數的個人意志和個人行為的衝突，便顯出一個和支配無意識的自然界的狀態完全類似的狀態。行為的目的雖是曾經想到的東西，而那種行為在實際上發生的結果，却是未經想到的東西，或者起初好像與意料的目的的一致，而結局却與意料的結果完全不同。照這樣，歷史上的事變，大體上好像常由偶然支配着。然而就是在表面上起作用的時候，而這種偶然仍受牠內部隱藏着的規律所支配。所以歸結起來，仍在於發見「這個規律」。

例如現代的社會中，人們在生產上和交換上的一切活動，都是有意識的。假定這里有一個紡紗業的企業家，爲了要收得比其他同業者更多的利益起見，他就首先採用最新發明的紡紗機器。在這種時候，他早就意識到採用這種新機器時，可以提高勞動的生產力，可以節省棉紗的生產費，可以引起紡紗技術上的變化，可以收到經濟上的特殊的利益。可是他一經採用這種新機器之後，就立即刺激別的同業者也同樣的採用這種新機器。於是紗價低落下來，就引起了產業上的大變化。於是，小企業的崩潰、資本的集中、資本的有機構成的變化、勞動者的失業、工資的低落，利潤率的降低，——這一系列的事變，就陸續實現出來，構成

了「事變的一種客觀的必然的連鎖」。因此，企業家與企業家、企業家與勞動者之間的諸關係，即人人相互結合的社會關係——社會的存在，就逐漸的必然的通過一切的交錯和反撥而發生變化。這些變化，可說是最初利用新機器的人們所不曾意識到的，而且也不能意識到。這便是說，社會的存在是離開社會意識而獨立存在的。人們在社會中雖然有意識的作種種生產的事實，而這些事實，却成立了事變的一個客觀的必然的連鎖，一個發展的連鎖，因而隱藏着一定的社會的規律。

社會意識依
存于社會的
存在

所謂社會意識依存于社會的存在，就是說社會的存在是根本的東西，社會意識是派生的東西。因為意識是存在的反映，沒有存在就沒有意識；同樣，社會意識是社會存在的反映，沒有社會的存在，就沒有社會意識。

人們在社會之中，必須從事社會的勞動；在這種社會勞動的基礎之上，言語才發達起來。由于言語的發達，人們才能作概念的思維和抽象的思維，即人們才具有抽象思維的能力、諸概念構成的能力，因而才能認識事物之間的相互關係。這就是說人們因社會勞動所結成的經常的社會關係，產出了言語和意識的那種在社會生活上不可缺乏的屬性。言語和意識，同是很古的。「言語是對於別的人

們而存在的實踐的東西」。『言語和意識相等，都是由于與他人相交際的欲求而發生的』。『我對於我的環境的關係，是我的意識。在某種關係存在的地方，這關係是爲我而存在的。動物不與別物生關係。在動物一方面，牠與周圍的東西的關係，是不當作關係而存在的』。從周圍的環境分出自己的這種能力，也就是『意識的人們』與『本能的人們』即野蠻人之間的根本差異。

所以，意識是在人類社會實踐的勞動活動的過程中發生的。由本能到社會意識的那種人類心理的發達，與由動物的本能的形態到社會生產的那種勞動的發達是相適應的。

『觀念的、表象的、意識的生產，首先直接織入于人們的物質活動與物質交通之中。人們的表象、思維和精神的交通，在這里當作他們物質的實踐之直接的流出而顯現』。這就是社會意識與社會存在的統一。

由此可知社會存在實是根本的東西，而社會意識是反映社會存在的東西，是從社會存在派生出來的東西。即所謂『觀念的東西，不過是被移植被翻譯于人類頭腦之中的物質』。

現在，我們可以就科學舉例，以證明社會意識對於社會存在的依存性。譬如天文學的發生，是由于旅行時需要判別方向，農事耕作上需要確定時日，以及精